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04372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67號

聯 絡 人：李詩婷

電 話：02-25054269轉422

傳 真：

電子郵件：shihting@ttsh. tp. edu. tw

受文者：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同中教字第11460060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3學年度南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：看見部落的原動力—全民原教的探索與實踐」實施計畫1份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美術學科中心「113學年度南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：看見部落的原動力—全民原教的探索與實踐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主管機關轉知所屬學校、教師，薦派美術教師參與，並惠允公（差）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國教署113年8月19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9376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使教師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之內涵與內容，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促進區域教師專業知能、教學精進，各區在職教師得以就近參與，開發在地化教學素材，特舉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，詳細研習內容如附件。

三、請薦派美術教師參加，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日期/時間：114年7月4日（五）08:30-16:30。

（二）研習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跨領域藝術研究所藝術大樓3樓5317教室、藝術方舟。

（三）報到時間/地點：08:00，高師大跨藝所藝術大樓3樓5317教室。

（四）研習主題：看見部落的原動力—全民原教的探索與實踐。

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

114/05/21



(五)參加對象：南區（嘉義縣市/臺南市/高雄市/屏東縣/澎湖縣）高中職美術科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/高職美術科教師)，請各校薦派美術教師參加並准予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其餘地區請視情況自由報名參加。

四、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4年6月24日(二)止，人數限制為30位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，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，研習活動代碼：5029343。

六、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。

正本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學校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含附件）